

# 宝安区创新百强认定解读

2019年

# 目录

01

评定  
条件

CONDITION

02

评定  
指标

INDEX

03

评定  
流程

PROCESS

## 评定原则



### 指标体系的系统性

创新百强是反映我区规模以上国家高新技术百强企业创新能力的综合性指标，通过多个不同类别指标的设定来反映企业创新能力的全面性，并注意指标体系的逻辑性和指标评定办法的传承性。



### 指标体系的科学性

目前，国内外没有设定企业创新能力的权威指标。综合参考了科技部火炬中心与中科院合著的《国家高新区创新能力评价报告（2017）》中“创新资源集聚的评价与指标”，广东省社科院出版的《中国区域孵化能力评价研究报告（2016）》中有关企业、成果、平台、人才的评价指标，《隐形冠军》（[德]赫尔曼·西蒙 著）关于企业创新指标的论述，以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技术专家评价表》和《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办法》中对企业认定的相关指标，形成了能够相对客观地反映企业创新能力的指标体系及权重分布。总的来说，指标选择上做到科学客观，减少人为主观因素，保证指标选取具有科学和权威性。



### 指标体系的可操作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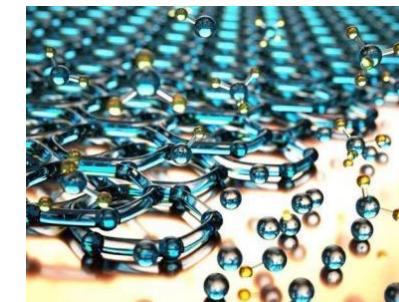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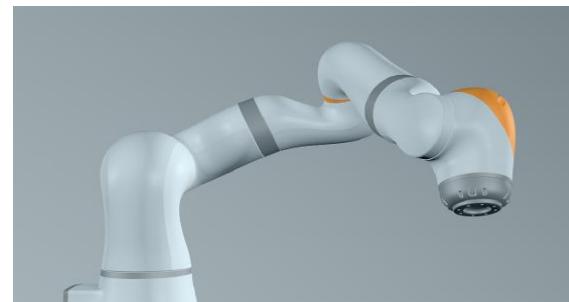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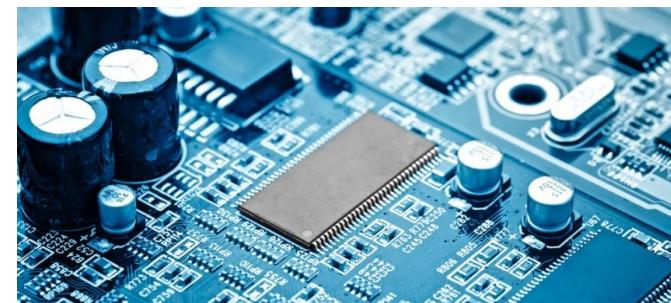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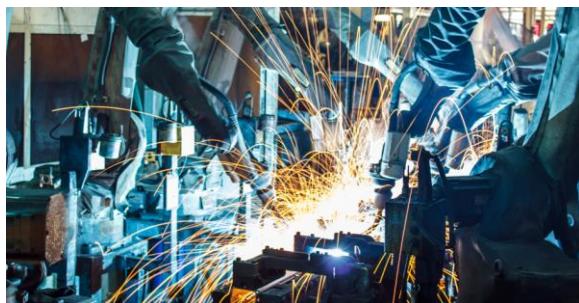
创新百强指标体系选取的指标应具有可代表性、可度量性、数据可获得性和来源可靠性。可代表性是指指标对评价对象具有较强的解释和表达程度；可度量性是指指标可定量表达要素的程度，是指指标满足评价对象之间进行比较度的程度；数据可获得性是指指标主要利用企业、相关部门获得现有统计数据；数据可靠性是指数据质量可靠、可审查、可核实。因此，对于目前无法统计和收集到的数据，暂时不纳入指标体系，以利于可操作性的提高。



# 01 ➤ 评定条件

## 创新百强

- 创新百强是宝安区科技创新局根据规模以上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近两年的数据，基于对企业研发投入、研发投入强度、知识产权、创新平台、人才规模、成长性、纳税、科技专项等多个指标的全面分析，计算综合得分，遴选出宝安区相对具有一定创新代表性的100家企业。



# 评定条件

(一) 在宝安区依法注册、正常经营、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截至上一年底认定资质在有效期内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且企业连续两年(2017年、2018年)都纳入区统计局“四上”企业库；

(二) 企业对主要产品(服务)的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



## 评定条件

(三)企业研发投入强度小于3.08%的（2018年深圳市对宝安区反馈R&D投入强度），不纳入创新百强名单。



02

评定指标



## 评分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单位
研发情况	研发经费投入	25	研发经费投入	万元
	研发投入强度（研发经费投入占产值比重）	20	研发投入强度（研发经费投入占产值比重）	百分比
创新能力	知识产权	15	授权发明专利	个
			实用新型	个
			外观专利	个
	科技创新平台	10	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	个
			省市级科技创新平台	个
			区级科技创新平台	个
	人才规模	10	省市级创新团队	个
			区级创新团队	个
			区级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	个
成长性	产值增长	10	增速	百分比
纳税	纳税	10	纳税	万元
加分项	科技成果	加分	国家级科技项目	个
		加分	省级科技项目	个

# 评定指标

## (一) 研发情况 (45分)

该项目指标包含研发经费投入、研发投入强度两项子指标，来源为2018年企业通过统计系统上报的最新数据。

1. 研发经费投入：分项总分25分为上限，1亿元以上：25分；8000万-1亿元：22.5分；6000万-8000万：20分；4000万-6000万：17.5分；2000万-4000万：15分；1500万-2000万：12.5分；1000万-1500万：10分；600万-1000万：7.5分；600万以下：0分。

2. 研发投入强度：分项总分20分为上限，10%以上：20分；9%-10%：18分；8%-9%：16分；7%-8%：14分；6%-7%：12分；5%-6%：10分；4%-5%：8分；3.08%-4%：6分。



# 评定指标

## (二) 创新能力指标 (35分)

该项目指标包含知识产权、科技创新平台、人才规模三项子指标。企业知识产权数据来源为上一年度的数据；科技创新平台指标为截止上一年底经宝安区政府配套补贴的国家级、省市级、区级工程实验室、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公共技术平台的数据；人才规模指标为上一年度的产业类科技创新领域高层次人才规模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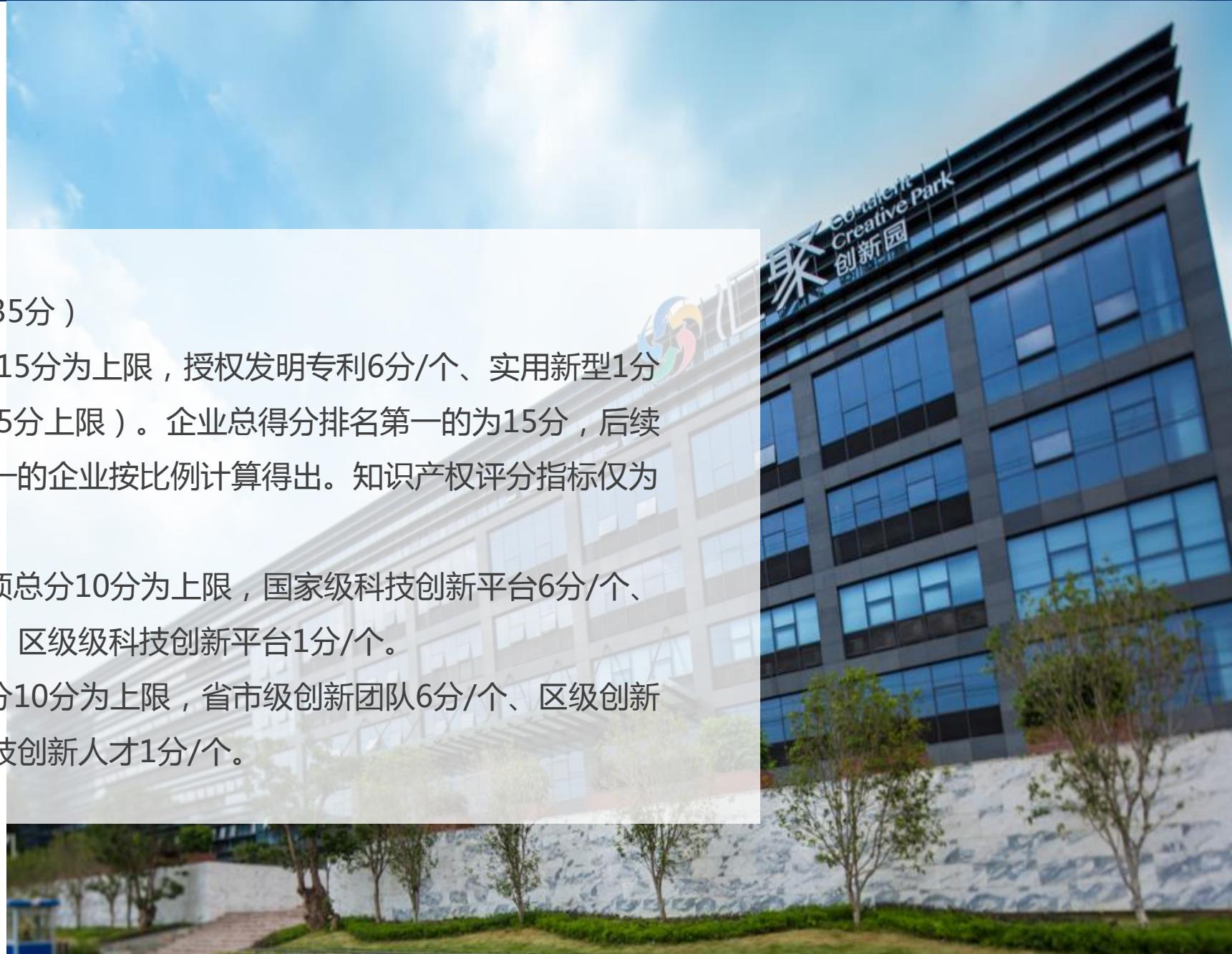
# 评定指标

## (二) 创新能力指标(35分)

3. 知识产权：分项总分15分为上限，授权发明专利6分/个、实用新型1分/个、外观专利0.5分/个（5分上限）。企业总得分排名第一的为15分，后续企业得分情况通过与排名第一的企业按比例计算得出。知识产权评分指标仅为2018年度的知识产权增量。

4. 科技创新平台：分项总分10分为上限，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6分/个、省市级科技创新平台3分/个、区级科技创新平台1分/个。

5. 人才规模：分项总分10分为上限，省市级创新团队6分/个、区级创新团队3分/个、区级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1分/个。



# 评定指标

## (三) 成长性指标 (10分)

6. 产值增长(即“增速”):分项总分10分为上限,100%以上:10分;  
80%-100%:9分;60%-80%:8分;50%-60%:7分;40%-50%:6分;  
30%-40%:5分;20%-30%:4分;10%-20%:3分;5%-10%:2分;  
0%-5%:1分;0%以下:0分。产值增长指标为近两年(2017年、2018年)查询的数据。



# 评定指标

## (四) 纳税 (10分)

7. 纳税：分项总分10分为上限，5亿元以上得10分；3亿-5亿元得9分；1亿-3亿元得8分；5000万-1亿元得7分；4000万-5000万元得6分；3000万-4000万元得5分；2000万-3000万元得4分；1000万-2000万元得3分；500万-1000万元得2分；0-500万元得1分。



# 评定指标

## (五) 加分事项

8. 科技成果：该项为额外加分项指标，国家级科技项目10分/个、省级科技项目5分/个。科技成果指标为上一年度官方公布或通过官方渠道查询的数据。

(说明：1、赋值区间一律取下限数额，不取上限数额；2、总分并列情况下，以研发经费投入作为认定评比指标。)



# 评定指标



# 03 ➤ 评定流程

# 评定流程



科技创新局



## 1. 初步筛选

会同各街道对宝安区“四上”企业库中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进行筛选，发函至相关部门、街道协助提供相关指标数据。



## 2. 企业创新能力评价

根据评分体系对企业创新能力进行评价，提出入围建议名单。



## 3. 网上公示

对入围企业，在官网上进行公示。

# 湾区核心 智创高地 共享家园



► Powered by Science, Technology and Innovation Bureau of Bao'an District. November, 2018